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2023 年除雪设备购置项目

甲方：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乙方：河南顺优通实业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就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2023 年除雪设备购置项目和管招采【2023】65 号文件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1、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
- 4、投标文件
- 5、技术参数

二、标的物名称、品牌型号、数量、单价和金额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数量（台）	产品单价 （元）	产品总价 （元）
1	除雪滚	MH-G30C	5	129000.00	645000.00
2	不锈钢撒布机	SP10-12G	1	92000.00	92000.00

合同金额共计(大写)：柒拾叁万柒仟元整

三、总金额

合计：(大写) 柒拾叁万柒仟元整 (¥ 737000.00 元)

四、供货时间和调试及送货地点

- 1、供货日期，接到甲方通知后 10 天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
- 2、在供货过程中，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完成所提供除雪设备的安装调试，安装位置必须符合甲方要求，甲方承担配合乙方进行调试的工作。
- 3、乙方在交付使用过程中对甲方使用人员进行培训，直至能够熟练操作。
- 4、乙方按照招标文件和甲方要求将设备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乙方按照招

标文件及甲方要求进行安装，如有分歧以甲方现场指认地点为主。

五、质量保证和保修

1、除雪设备的质量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以及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

2、乙方对所供的除雪设备质保期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及乙方投标文件为准。

3、质保期内，在接收甲方的维修通知 24 小时内，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地点，派出维修人员进行维修处理，如不能在 24 小时内修复，要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书面签字认可后不视为违约，如需延长维修时间，必须报甲方签字认可，否则视为违约。

4、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与甲方的清扫车匹配，如不匹配，乙方负责调配或整修，直到满足甲方清扫车匹配使用，如达不到满足甲方清扫车匹配要求，视为不合格产品，三次维修后，仍达不到甲方清扫车匹配要求，甲方有权要求退货，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全部损失的责任。

六、验收标准：

由甲方按照国家相关的标准和规范执行组织验收。经采购单位验收，达到合同要求后在《采购项目验收单》上签字确认。

七、质保期和付款方式

1、质保期：自验收合格签字后一年。

2、付款方式：货物安装完毕后，经甲方组成的验收组验收合格后，按照管城回族区政财政部门相关规定审批后第一次支付合同价款的 95%，在该设备运维正常后按照管城回族区财政部门相关规定审批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5%。

八、违约条款

8.1 乙方有下列行为将作为违约：

(1)逾期交货及延迟竣工的，不可抗力除外。

(2)交付设备的规格和技术参数、质量等跟乙方的投标文件中相关承诺存在着不符，并私自降低设备的规格和技术参数、质量等级等。

(3)不履行合同条款或只履行部分合同条款，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4)不履行售后服务承诺及相关的伴随服务。

(5)没有按本合同提供质量保证期。

(6)违反政府采购法和国家其他的相关法律法规。

8.2 甲方有下列行为将作为违约：

(1) 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交付的设备或逾期延迟验收。

8.3 乙方违反本合同条款第 8.1 条的，将受到以下制裁：

(1) 违反本合同条款第 8.1 条第(1)款时，乙方应按合同价款的每日千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至交货为止。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款的百分之三十。违约金由甲方从应付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三十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追加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相关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本身价值）。

(2) 违反本合同条款第 8.1 条第(2)款时；一是甲方有权要求更换涉笔。而乙方愿意更换设备但逾期交货而造成交付延期的，则按乙方逾期交付处理；二是乙方拒绝更换设备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甲方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乙方应当支付甲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为不合格货物价值的百分之二十）；三是甲方也可以有权拒绝接受设备，甲方有权单方中止合同，并追加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相关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本身价值，乙方应当支付甲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为不合格货物价值的百分之二十）。

(3) 违反本合同条款第 8.1 条第(3)-(6)款时，甲方有权单方中止合同，并追加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本身价值）。

(4) 因乙方的违约行为导致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甲方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本身价值）。

(5) 质保期内乙方多次未按时对损坏设备进行维修及设备多次维修设备后仍无法正常使用的，乙方需更换新设备，如新设备不能满足甲方使用需求，甲方有权将设备退回，乙方需将设备款全部退回，并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九、不可抗力条款

1、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据因素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10 天内提供相应证明。确定为不可抗据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2、因不可抗据事件导致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及其费用的增加、运送过程中的设备的损害及现场乙方人员产生的费用、伤亡和停工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相应责任及费用。

3、不可抗据解除后复工的，若不能按期交付，可合理延长交付日期，双方要签订书面延长协议。

十、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未果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补充协议

1、双方确定下述合同签订地点作为送达地址，作为合同履行及发生纠纷后法院送达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如变更送达地址应当于变更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相关通知、信函、文书等自送出之日起3日即视为合法送达。

十二、合同签订地点：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办公室

十三、附则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六份，其中：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

甲方：（签章）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郑林

开户行：郑州银行管城支行

账号：999156010360000069

地址：管城区文兴路5号

乙方：（签章）河南顺优通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刘晓

开户行：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华街支行

账号：999156000200000469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顺城街56号3楼308室

2024年1月19日

2024年1月19日

附：除雪设备技术参数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1	除雪滚	★1、除雪滚刷长度 3600mm
		2、左右偏转角度 30°
		★3、重量 1300kg
		4、刷片直径 810 mm
		5、除雪滚刷转速 260r/min
		6、马达流量：75-300 L/min
		7、最大系统压力 35MPa
		8、支撑轮数量：2 个实心橡胶轮胎
		9、工作时速 10km/h
		10、适用车型：洒水、洗扫、勾臂、压缩等各类环卫车辆
2	撒布机	1、外形尺寸（甩盘收起状态）：4700X2100X1750mm
		2、融雪剂输送形式：链条刮板式输送
		3、容积 10m ³
		4、撒布宽度：2-12m
		★5、撒布密度范围：20-150g/m ² 可调
		6、撒布速度：5-45km/h
		7、撒布盘直径 480mm
		8、系统压力 16MPa
		9、输送、撒布驱动方式：液压马达
		10、液压流量：60L/min

